

股票代码： 000030、200030

股票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 2020 - 64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 2021 年度内，公司将与关联方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富维”）发生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综合服务、金融存贷款服务等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同时，公司还将与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发生采购、销售商品等类型的日常关联交易。

2.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与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与参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关于预计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张志新先生、柳长庆先生、刘卫国先

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议案；《关于预计公司与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张丕杰先生、张志新先生、柳长庆先生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议案。

3. 上述关联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在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关联股东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需就《关于预计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预计公司与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公司关联股东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需就《关于预计公司与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1年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 预计与一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0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13,753	-	3,221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协作件、检测服务等	市场定价	1,546	-	365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576	-	147
	其他关联人小计	协作件、网络服务等	市场定价	4,472	-	858
	合计			20,347	-	4,591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480,557	-	322,910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370,418	-	370,724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229,619		101,887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90,652	-	67,505
	一汽马自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35,000	-	0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1,780	-	170
	其他关联人小计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26,529	-	1,298
	合计			1,234,555	-	864,494
存款余额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余额		60,000	-	39,739
贷款余额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40,000	-	500
委托贷款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12,000	-	2,000
利息收入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132	-	1,054
利息支出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740	-	59
备注：按照《深交所上市规则》关于应披露交易的规定，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需在2020年12月进行，因此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披露数据为预计数，将与2020年审计报告实际发生金额存在差异，特此说明。						

2. 预计与一汽富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0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1,500	-	14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市场定价	1,469	-	241
备注：按照《深交所上市规则》关于应披露交易的规定，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需在2020年12月进行，因此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披露数据为预计数，将与2020年审计报告实际发生金额存在差异，特此说明。						

3. 预计与参股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0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弹簧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15,935	-	10,043
	采埃孚富奥底盘技术（长春）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5,003	-	2,843
	长春东睦富奥新材料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4,491	-	3,462
	富奥翰昂汽车零部件（长春）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3,052	-	6,000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1,095	-	357
	其他关联人小计	协作件等	市场定价	6,455	-	874
	合计			36,031	-	23,579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劳务等	市场定价	67,162	-	39,749
	天合富奥汽车安全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零部件、劳务等	市场定价	6,796	-	3,387
	其他关联人小计	零部件、劳务等	市场定价	6,017	-	281
	合计			79,975	-	43,417
出租资产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	818	-	681
	天合富奥汽车安全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	224	-	194
	其他关联人小计	租赁服务	市场定价	800	-	0
	合计			1,842	-	875
收取商标权使用费	天合富奥商用车转向器（长春）有限公司	商标权使用费	协议定价	381	-	296

备注：按照《深交所上市规则》关于应披露交易的规定，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需在2020年12月进行，因此对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披露数据为预计数，将与2020年审计报告实际发生

金额存在差异，特此说明。

(三) 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情况

1. 预计与一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披露金额	预计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发生额与披露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协作件、检测服务等	365	1,771	8%	-79%	2019年12月17日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147	8,090	3%	-98%	2019年12月17日
	其他关联人小计	协作件、网络服务等	4,079	9,590	89%	-57%	2019年12月17日
	合计		4,591	19,451	100%	-76%	2019年12月17日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322,910	434,654	37%	-26%	2019年12月17日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370,724	370,724	43%	0%	2020年12月16日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101,887	122,318	12%	-17%	2019年12月17日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67,505	130,276	8%	-48%	2019年12月17日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170	1,760	0%	-90%	2019年12月17日
	其他关联人小计	零部件、劳务等	1,298	12,734	0%	-90%	2019年12月17日
	合计		864,494	1,012,466	100%	-15%	2020年12月16日
存款余额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余额	39,739	60,000	100%	-34%	2019年12月17日
贷款余额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贷款余额	500	20,000	100%	-98%	2019年12月17日
委托贷款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2,000	12,000	100%	-83%	2019年12月17日

利息收入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054	1,134	100%	-7%	2019年12月17日
利息支出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9	870	100%	-93%	2019年12月17日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中存在单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20%以上的情况，主要受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上述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的进行，交易价格是公允的，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0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但存在与关联方在采购、销售、劳务等单项业务交易额低于预计交易额20%的情况，是公司根据市场和自身情况，结合生产安排的及时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 预计与一汽富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披露金额	预计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发生额与披露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14	1,070	100%	-99%	2019年12月17日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等	241	2,066	100%	-88%	2019年12月17日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中存在单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20%以上的情况，主要受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上述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的进行，交易价格是公允的，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0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但存在与关联方在采购、销售、劳务等单项业务交易额低于预计交易额20%的情况，是公司根据市场和自身情况，结合生产安排的及时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 预计与参股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披露金额	预计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预计发生额与披露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弹簧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10,043	14,469	43%	-31%	2019年12月17日
	富奥翰昂汽车零部件(长春)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6,000	6,000	25%	0%	2020年12月16日
	长春东睦富奥新材料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3,462	4,085	15%	-15%	2019年12月17日
	采埃孚富奥底盘技术(长春)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2,843	5,609	12%	-49%	2019年12月17日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协作件等	357	4,110	2%	-91%	2019年12月17日
	其他关联人小计	协作件等	874	3,789	3%	-77%	2019年12月17日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合计		23,579	38,062	100%	-38%	2020年12月16日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劳务等	39,749	52,105	92%	-24%	2019年12月17日
	天合富奥汽车安全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零部件、劳务等	3,387	11,379	8%	-70%	2019年12月17日
	其他关联人小计	零部件、劳务等	281	11,929	0%	-98%	2019年12月17日
合计		43,417	75,413	100%	-42%	2019年12月17日	
出租资产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681	818	78%	-17%	2019年12月17日

	天合富奥汽车安全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194	222	22%	-13%	2019年12月17日
	其他关联人小计	租赁服务	0	800	0%	-100%	2019年12月17日
	合计		875	1840	100%	-52%	2019年12月17日
收取商标权使用费	天合富奥商用车转向器(长春)有限公司	商标权使用费	296	371	100%	-20%	2019年12月17日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中存在单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低于预计金额20%以上的情况，主要受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上述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的进行，交易价格是公允的，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0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但存在与关联方在采购、销售、劳务等单项业务交易额低于预计交易额20%的情况，是公司根据市场和自身情况，结合生产安排的及时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一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人情况
1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胡汉杰 注册资本：1,080,301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汽车开发区东风大街2259号 主营业务：生产和销售中重型载重车、整车、汽车总成及零部件、机械加工、仓储物流、汽车修理。</p> <p>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p>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3,892,034万元，净资产2,040,376万元，营业收入5,068,615万元，净利润137,017万元。</p>
2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留平

		<p>注册资本：2,428,200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东风大街 主营业务：生产德国大众A级系列和奥迪C/D级系列轿车、奥迪V6系列发动机及其总成、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售后服务。</p> <p>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p>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22,135,014万元，净资产6,279,087万元，营业收入31,704,945万元，净利润3,019,438万元。</p>
3	一汽奔腾轿车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孙志洋 注册资本：162,750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蔚山路4888号 主营业务：开发、制造、销售轿车、旅行车及其配件，修理汽车，加工非标设备，机械配件，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销售；</p> <p>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4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闫锋 注册资本：162,185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天富路288号 主营业务：承包本行业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p> <p>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p>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895,281万元，净资产460,388万元，营业收入3,113,692万元，净利润31,297万元。</p>
5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徐留平 注册资本：7,8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红旗大街1号 主营业务：汽车制造及再制造，新能源汽车制造；金属铸锻、模具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与试验；专业技术服务；计算机及软件服务；火力发电及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水和燃气供应；道路货物运输；仓储业；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及车用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商务服务；劳务服务；汽车及二手车销售（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取得前置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p>

		<p>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p>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23,336,865万元，净资产20,795,988万元，营业收入2,170,834万元，净利润1,282,029万元。</p>
6	一汽马自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邱现东 注册资本：12,500万元 注册地址：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兴顺路1366号 主营业务：批发经汽车生产企业授权的国产及进口马自达汽车、零部件、维修工具设备和附件及标注马自达商标的促销品给签约马自达经销商。</p> <p>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p>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70,317万元，净资产66,227万元，营业收入1,377,600万元，净利润5,023万元。</p>
7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全华强 注册资本：260,000万元 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大街3688号 主营业务：办理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内部金融业务及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业务。</p> <p>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p>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0,992,972万元，净资产1,349,401万元，营业收入1,549万元，净利润238,824万元。</p>

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人与公司具有长期的协作配套关系，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基本上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账损失。

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一汽富维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人情况
1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张丕杰 注册资本：50,766万元 注册地址：汽车产业开发区东风南街1399号 主营业务：汽车改装（除小轿车、轻型车）、制造汽车</p>

		零部件；经销汽车配件、汽车、小轿车；仓储、劳务服务（劳务派遣除外）、设备及场地租赁；技术服务；以下项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汽车修理；制造非标设备；模具机加工；污水处理；物业管理。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市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612,510万元，净资产683,133万元，营业收入1,777,058万元，净利润70,990万元。

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该关联人与公司具有长期的协作配套关系，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基本上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账损失。

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参股子公司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人情况
1	长春东睦富奥新材料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曹阳 注册资本：2,800万元 注册地址：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丰越大路2666号 主营业务：粉末冶金制品、汽车零件、家电零件及相关新材料的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普通货物道路运输。</p> <p>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联营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p>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26,739万元，净资产2,410万元，营业收入9,246万元，净利润-185万元。</p>
2	采埃孚富奥底盘技术(长春)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祖学忠 注册资本：17,449万元 注册地址：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湖大路5000号 主营业务：开发、生产、检测、装配汽车底盘系统及部件、悬架系统及部件、转向系统及部件</p> <p>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合营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p> <p>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93,353万元，净资产47,649万元，营业收入142,376万元，净利润20,029万元。</p>
3	天合富奥汽车安全系统[长春]有限公司	<p>法定代表人：王晓平 注册资本：10,400万元 注册地址：高新开发区硅谷大街4579号 主营业务：开发、生产汽车底盘系统及相关零部件、制动</p>

		系统及相关零部件、设计、开发、制造汽车气囊系统，座椅安全带和方向盘及其零部件。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合营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241,250万元，净资产77,234万元，营业收入758,616万元，净利润38,984万元。
4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FRANK HORST ENGEL 注册资本：47,600万元 注册地址：高新开发区光谷大街3999号 主营业务：研制、开发、生产汽车平台零部件。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合营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359,571万元，净资产113,037万元，营业收入1,077,783万元，净利润15,684万元。
5	天合富奥商用车转向器（长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晓平 注册资本：13,300万元 注册地址：长春经济开发区东南湖大路4789号 主营业务：商用车动力转向器产品的应用设计、制造、装配及售后服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合营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37,834万元，净资产21,781万元，营业收入31,487万元，净利润5,026万元。
6	蒂森克虏伯富奥辽阳弹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里奥·格洛普 注册资本：2127.77万美元 注册地址：辽阳市繁荣路中段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加工汽车悬架圆簧、扭杆、稳定杆及研发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联营公司，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81,704万元，净资产44,965万元，营业收入81,591万元，净利润1,742万元。
7	富奥翰昂汽车零部件（长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成玫锡 注册资本：35,000万元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成缘路556号 主营业务：开发、生产、销售汽车电动压缩机、变排量压缩机、定排量压缩机及其零部件、排热放管理及流体输送零部件、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部件、汽车零部件及相关的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四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财务数据：截止201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39,409万元，净资产33,481万元，营业收入4,010万元，净利润-1,315万元。
--	--	---

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人与公司具有长期的协作配套关系，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基本上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账损失。

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公开及市场公允原则。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主要为遵循市场价格；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12年2月8日，公司与一汽集团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联采购框架协议》、《关联销售框架协议》、《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同日，公司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该等协议已经2012年3月12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交割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年，有效期届满后，双方对协议项下的条款均无异议，该协议将自动延长。2013年4月，公司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对《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进行了修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4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关联采购框架协议〉等的议案》，公司与一汽车集团公司签署的《关联采购框架协议》、《关联销售框架协议》、《综合服务框架协议》仍处于有效期，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2020年4月，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签署的〈关联采购框架协议〉等的议案》，公司与一汽集团签署的《关联采购框架协议》、《关联销售框架协议》、《综合服务框架协议》仍处于有效期，详情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在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5）。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产生是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有助于公司市场的稳定与拓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市场化运作方式下，严格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进行的，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正、公平、公开原则。

五、独立董事意见

1. 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对此类关联交易给予了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产生是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有助于公司市场的稳定与拓展，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正、公平、公开原则，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5日